

股票代码：A 股 600663 B 股：900932 股票简称：陆家嘴 陆家 B 股 编号：临 2016—006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控股股东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停牌的公告》（临 2016—001），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因上述事项可能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且尚待讨论研究，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6—002），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9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在上述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分别于 2016 年 2 月 5 日、2 月 19 日以及 2 月 26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事项尚待讨论研究，具有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9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9 日